

2023 年潮州市商务局（本级）部门 “三公”经费决算公开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商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0.00	100.00	5.00	0.00	5.00	5.00	52.30	46.11	4.39	0.00	4.39	1.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潮州市商务局（本级）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2.3 万元，完成预算 110 万元的 47.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46.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万元的 46.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39 万元，完成预算 5 万元的 87.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39 万元，完成预算 5 万元的 8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80 万元，完成预算 5 万元的 36.1%。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 2023 年我局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合理安排出国境次数，并严格按照规定进行开支；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46.11 万元，占 88.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39 万元，占 8.4%；公务接待费支出 1.80 万元，占 3.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46.11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3 个、累计 12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1) 赴泰国 2023 年亚洲世界食品博览会差旅费等共 6.02 万元；(2) 赴新马泰开展经贸交流及招商引资活动差旅等费用共 38.88 万元；(3) 赴澳门参加 2023 年粤港澳名优商品展差旅等费用共 1.21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4.39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日常运行维护，如油费、保险费、路桥费、维修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8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来潮考察调研交流的其他省市商务部门及其他部门的工作人员和上级商务部门来潮检查工作、调研等，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0 次，接待人数共 102 人。主要包括接待广东省商务厅来潮进行粤贸全国工作调研、接待功夫动漫有限公司来潮调研潮州文旅产业和项目拟选地块和物业等、接待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来潮就储能和风电等新能源项目相关合作事宜进行实地考察交流、接待广东九八七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来潮进行招商洽谈和实地勘察等。

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